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鱼峰区人民政府文件

鱼政发〔2025〕4号

鱼峰区人民政府

关于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事业单位：

区人民政府实行区长负责制，副区长协助区长工作。

根据宪法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经鱼峰区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四十七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对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政府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彭继军同志

领导和主持区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财政（金融）、审计、人事等方面工作。

主管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食品安全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工作）和审计局。

吴琪军同志

负责区人民政府常务工作。

协助区长分管财政（金融）、审计等方面工作。负责发展改革、工业、大数据、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统计、行政审批、政务公开、重点项目建设、绩效考评、国有资产、产业园区改革发展、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外事等方面工作。

协助区长分管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食品安全委员会、财政局和审计局。

分管区政府办公室（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城市管理信息中心（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工业园区管委会、龙翔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区人武部、区委区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鱼峰区税务局、驻区各金融单位。

叶志勇同志

负责政法、信访、交通安全、联系消防、部队等方面工作。

分管公安鱼峰分局、区司法局、区信访局。

联系区法院、区检察院，鱼峰交警大队、鱼峰巡警大队、鱼峰消防救援大队和驻区部队。

张燕同志

负责教育、民政、劳动保障、农业农村、水利、乡村振兴、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和妇女儿童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教育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障工作）、农业农村局（水利局、乡村振兴局）、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妇儿工委、街道办事处、龙运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龙悦文化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各镇。

联系各民主党派、民族宗教、团区委、妇联、残联、红十字会、区档案馆、老体协。

吴捷同志

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征地拆迁、退役军人、行政执法和市容管理、生态环保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征地拆迁和房屋补偿服务中心、众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鱼峰生态环境局。

黄辉同志

负责科技、交通运输、商务、投促、市场监督管理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科学技术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区科协、总工会、工商联。

庄中清同志

负责为民办实事、政府督查、机关后勤服务、政府接待等方面工作。协助负责教育、民政、劳动保障、农业农村、水利、乡村振兴、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和妇女儿童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接待办公室。协助分管区教育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障工作）、农业农村局（水利局、乡村振兴局）、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

协助联系区委区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

周朴同志

协助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征地拆迁、行政执法和市容管理、生态环保等方面工作。

协助分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征地拆迁和房屋补偿服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众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协助联系鱼峰生态环境局。

鱼峰区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

鱼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27日印发